

# 桂林学院文件

桂院政教学〔2023〕80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22-2023学年全国本科毕业论文 (设计)抽检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通过全国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信息平台开展2022/2023学年度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工作的通知》(学位中心函〔2023〕10号)文件精神,现对2022-2023学年度(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期间授予学士学位并完成备案的全部毕业生)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抽检工作布置如下,请遵照执行。

### 一、专家报送与更新

专家报送主要是:新增本年度毕业论文(设计)指导教师;更新与完善上一年度在库专家信息;对退休、离职、不再担任毕业论文指导任务及出现师德师风问题的专家进行删除。

各二级学院应推荐本学院符合条件的全部专家。所报专家应政治立场坚定、作风正派,属于本校本科毕业论文(设计)指导

教师，具有独立指导资格，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。

## 二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报送

本次抽检工作教务与产教融合处将直接从中国知网“大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”中导出最终版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数据上传全国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信息平台。现要求各二级学院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
重点审核往届延毕学生的论文，有必要整改的，须督促指导老师联系学生进行整改；完成整改后按命名规则整理文档打包发送给下述联系人。

再次审核论文成绩低于 70 分或参加二辩的 2022 届毕业生论文，有必要整改的，须督促指导老师联系学生进行整改，重新上传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。

上述工作须在 9 月 18 日前完成，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批次教育部抽检工作，为教育部合格评估奠定基础。

未尽事宜，请联系赵老师 TEL: 2536791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6 日

学校办公室

---

桂林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6 日印发